

证券代码：603399

证券简称：永杉锂业

公告编号：2024-077

锦州永杉锂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间接控股股东整改有关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3年12月8日，锦州永杉锂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永杉锂业”）间接控股股东杉杉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杉杉控股”）因涉嫌收购人未按规定履行义务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决定对杉杉控股立案。2024年9月30日，杉杉控股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辽宁监管局（以下简称“辽宁证监局”）下发的《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》（编号：【2024】3号），详情可见公司于2024年9月30日发布的《关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收到〈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76）。同日公司收到了杉杉控股出具的《关于隐瞒锦州永杉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一致行动人的整改工作函》，公司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2024年9月30日，杉杉控股收到了辽宁证监局下发的《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》（编号：【2024】3号），杉杉控股已深刻认识到了相关错误并愿意接受处罚，将根据辽宁证监局后续下发的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积极配合整改。上海钢石股权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钢石”）拟将持有的53,516,410股永杉锂业股票以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非关联第三方，更正前期错误，转让价格为市场价格，转让金额如超出上海钢石收购上述股票的金额，则超出部分的收益将上缴永杉锂业，以支持永杉锂业的发展运作。上海钢石在完成整改前，放弃其所持有的永杉锂业股票对应的投票权。

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本次收到的是《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》，最终处罚结果将以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为准。公司也将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目前，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有序开展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锦州永杉锂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10月1日